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王穎婕

電話：04-37061516

電子信箱：e-p14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400121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書函、114 年度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課程配當表

(A09030000E\_1140012180\_senddoc1\_1\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\_1140012180\_senddoc1\_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114年度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、警正警察  
人員晉升警監官等訓練及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  
課程配當表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4年2月5日臺教人(二)字第1140009488號書函轉  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4年1月21日公訓字第  
1142160031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